

上海大学 2022 级研究生新生户口迁移须知

1. 上海市户籍新生（单位集体户口除外），户口一律不迁入学校。
2. 上海市单位集体户口新生，需将户口迁入学校的，实行网上迁移，不需要户籍迁移证，只需准备录取通知书复印件、身份证复印件（正反面）或集体户口个人信息页复印件加盖原单位保卫处章。
3. 外省市户籍全日制非定向的新生可以自愿选择是否办理户口迁移。如选择户口迁入学校，在校期间不能随意迁出，原农村户口转入学校集体户口后自动转为非农业户口，可能涉及拆迁等经济权益的请慎重办理。新生落户需要半年左右时间，在此期间户口处于转移状态，公安系统查不到户口信息，因此不能补办身份证及办理护照、港澳台通行证、户籍证明、无犯罪记录等任何户籍业务。

迁移地址具体如下表：

校 区	学 院	落 户 地 址
延长 校区	博士及硕士新生： 上海美术学院、上海电影学院、新闻传播学院、力学与工程科学学院力学系 硕士新生： MBA 中心、法学院	上海市静安区 延长路 149 号
嘉定 校区	博士及硕士新生： 悉尼工商学院、微电子学院； 硕士新生： 管理学院、经济学院、机电工程与自动化学院、理学院、计算机学院、社会学院、外语学院	上海市嘉定区 城中路 20 号
宝山 校区	以上两个校区未提及的博士及硕士新生	上海市宝山区 上大路 99 号

注：（1）入学后凭《户口迁移证》、居民身份证申报户口。

（2）户口落在嘉定校区的同学入学后等保卫处通知，凭《户口迁移证》、录取通知书、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申报户口。

(3) 除京、沪、津、渝四地外，其他省市新生的《户口迁移证》籍贯、出生地两栏须写到市或县级，例如：××省××市或××省××县。

4. 办理方法

报到后，按照各校区保卫处统一安排，以学院（系、中心）为单位到指定拍照点进行报户口相片采集，然后以学院为单位收齐《户口迁移证》后交保卫处办理户口报入事宜。

5. 三校区对应派出所

- (1) 宝山校区： 祁连派出所（锦秋路 1238 号）；
- (2) 延长校区： 大宁路派出所（彭江路 200 号）；
- (3) 嘉定校区： 嘉城派出所（塔城路 555 号）。

6. 办理落户截止时间：新生户口迁移手续仅在入学当年办理（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之前），跨年度不予办理。

7. 咨询电话

宝山校区：021-66134278；

延长校区：021-56331897；

嘉定校区：021-69982400。